

首獎

## 霧裡之城

謝瑜真

除了在家與工作以外，我跟阿橙最常待在一起的時間大概就是捷運上。當我意識到這件事時，我們也坐在下班尖峰時刻珍貴的捷運椅子上。我跟阿橙一人一支耳機聽音樂，有時他人在香港的朋友打電話來，也是一人一邊聽著，連廣東話我也只聽得懂一半，但背後香港地鐵的中文廣播聲清清楚楚地傳來，跟捷運和聲，既衝突又和諧地迴繞著。

大概只要是身為人，都會有一兩個特別的地方吧。有時我在入睡前，看著阿橙因深眠重重蓋下來的睫毛影子會這樣想。

因為不同原因跑到同個都市的我們，在交往前的十分鐘才知道原來我們互相喜歡。在那之前，我們只是工作時會碰面、偶爾一起搭捷運坐一段路回家的同事。我們交往的事讓周圍的香港同事與臺灣同事都很驚訝，大概是因為我們一開始並沒有什麼互動、彼此相差了十歲，還有在我們交往時，阿橙因為咬冰棒咬得太大力而掉了一顆牙。他一直想不透為什麼我會願意跟一個缺了門牙的男人在一起。「連我自己都不能接受自己了！」他笑說。

阿橙跟我很相似，又有很多地方是裡外相反的。有時我們花很多時間在討論這些事。例如我們都來自冬天不會下雨的地方，所以都不習慣臺北的冬季；例如我是貓舌頭，但洗澡都用燙豬肉般的熱水，他可以吃滾燙的食物，卻不能洗熱水澡；例如我相信所有神靈的存在，但他是無神論者；例如我很會做夢，他卻不太會。

「有啦，被警察抓後，就變得比較淺眠了，有時會做夢。」他平淡地說。還沒交往時，就聽他說過他很容易失眠。他說過，還在香港時，有天夜裡警察跑上他家門，把他帶到警察局，沒收了牠的電腦與硬碟。那是他來到臺灣的原因。

剛開始交往後，我們有次睡到一半，他突然醒來盯著某個地方，當我想問他怎麼了時，他一邊躺回枕頭一邊說：「我發夢了。」

發夢，就是廣東話的做夢。就算我是第一次聽到，也知道是什麼意思。廣東話讓我覺得恐怖又迷人的地方，大概就是這種有時跟我的母語很相似，有時又完全陌生的狀態。

阿橙跟我很相似，又有很多地方是裡外相反的。有時我花很多時間在思考這些事。包含要怎麼跟他說我來到臺北的原因。

我有跟他說過我患有重度憂鬱症的事。他聽了後只是拍拍我的手，沒有多做其他表示。大概就與我聽完他說香港的事以後一樣。

阿橙有時不太願意說關於香港的事，有時又像吃飯喝水一樣提起。那些回憶大概像呼吸一樣在他體內變成了一個濾芯，就像我也會每天想起自己生病的事一樣。一些再也回不來的事物形成了我們各自的幽靈，我們各自的暗物質。有的時候那會在我的夢裡出現。阿橙說他總是不記得他的夢，但我會記得。

我一直沒跟他說過，在我們在一起前我就夢見過他了。夢裡，不知為何公司的擺設全不見了，我們兩個坐

在寬敞空曠的木地板上聊天，他說廣東話，我說中文，兩個人都搞不懂彼此在講什麼，卻聊得很開心，一群貓在我們周圍跳來跳去，貓兒跑得很快，一團團白毛毛的，奔到變成了一陣煙霧。

後來我們真的在霧裡過。

交往前，我跟阿橙與一群朋友一起去爬七星山。坐車到了山上，立刻就被無眼盡的白霧包圍。我跟他都沒有看過大霧，兩個人在隊伍最後很稀奇地遠望。

他跟我說了一個離奇故事：小時候，他與一群朋友在晚上的山上分成兩組定向越野，比賽哪組隊伍先回到終點。當他正急著要趕回目的地時，隊伍中的朋友喊停了他，原來他們的路上結著一片巨大的蜘蛛網，網上有隻身軀跟人頭一樣大、連同腳肢有一個成人上半身大的蜘蛛。同隊的人嚇到不敢前進，只有阿橙一人想趕快回到終點。時至今日，他仍不知那隻蜘蛛是什麼品種，甚至是不是真的蜘蛛，我們也都不知道。但阿橙說他仍記得那時沒贏得比賽讓他很生氣，即使長大成人了，他還是記得那個氣惱的感覺。現在想想，也許我們兩人都還沒有長成夠大的人吧。

在那個又陡又喘的迷茫之路上，我們又聊了很多關於自己家鄉的事。他住的地方在香港不算太繁華，我住的地方也是。我教他蜘蛛的臺語，他聽完以後，馬上重複講了好幾次，在笑的時候露出了他的缺牙。望向那個空洞，我並沒有覺得好笑或不喜歡。

有時候，我覺得我們都是被同一陣季風吹到這裡來的。

我該怎麼跟他說呢？說我其實是個很糟糕的人。其實我非常容易焦慮，非常容易想很多，常常害怕著被拋棄，害怕著看不見的異地隔閡帶給我們的距離，害怕著自己。

大概四年前，我媽媽患上了嚴重的憂鬱症。那時我們都不知道，只知道她生病了，需要有人照顧。當時為了回臺南的家陪伴她，我正打算停止花蓮研究所的學業。

「如果你因為我放棄研究所，你會覺得可惜嗎？」我那時說了，會啊，但如果妳需要的話我當然會陪你啊。媽媽睜著貓一樣圓潤的大眼睛點了點頭。一個禮拜後，她在我回花蓮整理東西時在家裡後院安靜地上吊。

自此，我的憂鬱症繼承了媽媽的，變得更加深遂。我也不敢在臺南久待，一直在別的土地生活著。在一個城市待夠久後，就到另一個地方，現在剛好就到了臺北，到了有阿橙在的臺北。沒有哪裡像臺南那麼炙熱，那麼令人難耐。

「湊底，就是怕死的意思。」偶爾的廣東話教學中，阿橙教了我這個詞。是啊，我想我就是湊底。連我都不能接受我自己了。

這些事情發生的一瞬間，我想大概也都是在捷運上發生的。

那天，我在臺南停留了短短的一天便回到臺北。回到租屋處時已經是晚上，那時阿橙還在上班。正想著今天大概是不會見面的時候，手機就響起來了。

「喂？」他說喂的時候語氣是往下的重音。「我在下面喔。」

我嚇了一跳，鑰匙拿著就跑到樓下去，打開門後就看見阿橙在門口。不知道為什麼，在其他入眼中大概只是很簡單的一件事，那時我卻覺得很感動。是因為我住的地方旁邊就是條小河嗎？那時周圍好像都氤氳一片地被什麼給包圍，整個世界都霧融融地被接住了。

後來，我們搭捷運到別的地方，在車上時，他叫我教他一些臺語單字。他一直很想學臺語。我就教了他感

動怎麼說。

「喔，感心！(Kam-sim)」他一邊笑一邊說，事情好像就完整了起來。我想到有一次我們交往前，他也是這樣在捷運上問我一些關於臺語的事，但那些事是什麼呢？我想不起來了，就跟阿橙想不起那隻蜘蛛到底存不存在一樣。但我記得那時的感覺。大概從那時開始，我就喜歡著這個人了。

那天回家後，在我洗完澡時，發現阿橙已經在床上睡去了，我鑽入被窩產生的小波浪也沒吵醒他。在我沒注意到的時候，阿橙已經可以陷入難以叫起的熟睡。

他的缺牙也補好了。補上了一顆不會太白，但又好看的瓷牙。一切好像都在變完整，即使不是那樣，我也這麼相信著。

星期一，又要上班了。我們又走在前往捷運的路上，一邊想著午餐要吃什麼，一邊聊著沒什麼意義的話。人生的意義到底是什麼呢？我們經常討論著，卻老是沒有結論，但那也沒關係。我默默想著。從此以後一起吃好睡好，這樣就足夠了。

作者介紹

謝瑜真

一九九四年出生，水瓶座，來自臺南一個叫灣裡的海邊小鎮，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所創作組碩士。

曾獲奇萊文學獎、後山文學獎、臺中文學獎、金車詩獎。現職記者。

評審意見

鍾怡雯

這是一篇非常動人的散文，寫得低調、不張揚，很有現代性，卻又隱藏著向下扎根的鄉土性格。寫的是北漂的敘述者和東漂的阿橙，在臺北這個霧中之城相遇相戀的片斷。北漂族的故鄉是冬天不會下雨的地方，東漂族的故鄉來自香港，他大約是歷經反送中，進過警察局之後，東漂來臺北的。兩個相差十歲的人在臺北同事，生活習性大不同，也各自揹負著不堪，難以陳述的過去。敘述者因憂鬱症自殺的母親原可以成為敘述的重心，但是在散文裡它的重要性被大幅的降低、移轉，成為回憶。誰都明白，回憶會成為生活的一部分，身體可以移動，回憶卻無法連根拔起。可是生活必須過下去，不論看不看得清的霧裡之城，或者有意義的人生。散文寫得很生活化，缺牙、做夢、學語、坐捷運這些再日常不過的事，自然而生動。從此以後一起吃好睡好的願望，很卑微，卻也很高大。活著，應該就是這樣。